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17-152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以电话、邮件和传真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5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参与投资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

资成本，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提供同等担保，担保公平、对等。因此，上述担保均系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商业惯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融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7 日